

菏泽:汇聚法治力量 助推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我市将营创一流法治营商环境作为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护航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重中之重来抓,聚力打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

突出重点,法治助推力不断增强

“要想方设法帮助企业纾困解难,持续优化法治营商环境,以更细更实更有效的服务提振企业发展信心。”日前,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磊在走访调研部分新材料企业时强调。

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我市建立完善全市政法领导干部联系服务重大项目、重点企业工作机制,编制印发《实施方案》,33名政法单位班子成员联系服务75个重点项目、重点企业,为项目建设、企业发展注入法治力量。

打造“政法护航工作站”服务平台,我市在重点企业、重要工业园区、商贸物流园共建成政法护航工作站36处,累计派驻200多名政法干警进驻服务,实现资源整合、力量下沉,使企业在“家门口”享受到优质高效的法治服务。审判机关在企业家协会、商会设立“涉企诉前调解室”6处,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充分发挥企业家协会、商会等组织作用,促进涉企纠纷多元高效化解。

我市审判机关针对新型业态和科技创型企业,组织32名法官走访企业60余家,点对点对接、面对面座谈,收集意见建议41条,解答企业问题56个,为企业送服务、解难题。我市检察机关牵头推动30余

打造亮点,法治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聚焦难点,法治保障力不断提升

连日来,市公安机关紧盯企业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以打开路、以打促治,以“铁拳”“昆仑”“云剑”等专项活动为载体,对破坏企业生产、经营秩序等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行为始终保持高压严打态势,不断加大涉企案件查处力度,最大化提升涉企案件办结效能,截至目前,累计侦办涉企经济犯罪案件138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174名,避免经济损失2.1亿元。

市检察机关设立涉企司法公力救济“直通快车”,推出民营企业法律服务窗口,对涉民营企业控告申诉案件优先受理、快审快办;打造涉案企业权利保障“绿色通道”,开展助企惠企提升企业风险防范能力专项行动,建立涉企信访案件“一案一研判”和逐案回访制度,常态化开展涉企“挂案”、信访积案清理和涉企财产性判项执行法律监督。

为更好化解涉企执行难,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印发《关于深化综合治理完善联动机制切实解决执行难的实施意见》,形成综合治理执行难大格局。以“执行攻坚年”为载体,我市持续开展“护航金融”“护航企业”等专项清理活动,对暂无履行

能力的被执行企业,引导当事人和解分期履行;对企业厂房、机器设备等生产资料,采用活封活扣的审慎灵活措施,善意文明执行。精准甄别被执行人运营现状和市场前景,对具有挽救价值的企业,引导通过破产重整、破产和解等程序,盘活资产恢复经营;对资不抵债的“僵尸”企业,以破促执释放闲置要素。

2023年上半年,菏泽法院共开展集中执行行动77次,拘传、拘留被执行人910人次,执结案件1172件,执行到位金额7834.02万元。

此外,为在生态环境司法保护上展现新作为,市委政法委印发了《全市政法机关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不断提高依法治理水平,全力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市审判机关在全省率先实现“环境资源审判机构”“重点生态区域巡回审判机构”两个全覆盖,率先实现环资审判“三合一”工作;联合黄河河务部门共同出台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建立黄河生态环境司法修复基地4处。

记者 胡德光



鄄城县:深入推进“雪亮工程”联网应用

本报讯(记者胡德光)近年来,鄄城县坚持把“雪亮工程”作为平安建设的一项民生工程来抓,按照“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总要求,深入推进“雪亮工程”联网应用建设,构建了“网络化、智能化”的“雪亮工程”视频监控体系。

依托“雪亮工程”,该县积极整合公安自建视频、公共安全视频、行业视频、社会面视频四大资源,做到深层次挖掘、超视距作战、精准化打击,实现全县重点部位、场所、路段及农村主要道路、出入口全覆盖,全县社会治安防控能力和社会治理水平显著提升。今年1至8月份,已累计协助破获案件125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56人、网上逃犯48人,全县治安案件受理数下降8.5%,刑事破案绝对数、刑事打击处理数同比分别上升135%、149%。

该县坚持把“雪亮工程”作为重大民生实事之一,纳入各镇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县财政每年列支10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雪亮工程”日常运行,并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全县“雪亮工程”监控视频增联专项行动期间,实行每周两通报,县委政法委主要负责同志督战一线,多次到排名落后镇街实地督导,现场协调解决问题。



▲10月28日上午,成武县公安局举行警营开放日活动,300余名学生应邀前来,“零距离”感受、“沉浸式”体验别样“警”彩。参与活动的各警种民辅警紧密配合,英姿飒爽,充分展现了成武公安队伍的良好精神风貌。图为民警为学生讲解射击要点。

通讯员 孔令乾 摄



▲10月31日,曹县公安局曹城派出所民警深入辖区电影院等娱乐场所开展禁毒宣传活动。民警利用毒品仿真模具,向观众和影院员工讲解毒品的种类和危害,教育引导群众珍爱生命、远离毒品,切实增强人们识毒、防毒、拒毒能力。图为民警在辖区一影院向群众讲解毒品的危害。

通讯员 董西德 摄

图说警事

去年10月,单县检察院在办案中发现,张某等3人曾因涉嫌寻衅滋事罪被刑事拘留并关押于看守所,后3人被陆续变更为取保候审或监视居住强制措施予以释放。但是,由于该刑事案件长期搁置,一直未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导致该案超过追诉时效,无法追究张某等3人刑事责任。

“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刑拘释放后长期未被移送审查起诉,会导致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再次犯案、案件过追诉时效难以追诉、被害人权益难以保障等结果。”单县检察院负责同志介绍。

为了弥补传统侦查活动监督被动性的漏洞,探索检察能动履职持续推进,单县检察院通过梳理被长期挂案的刑事类案共性,将检察机关业务应用系统和看守所监管系统两大数据库进行碰撞分析,构建了长期挂案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

这是单县检察院深入推进数字检察战略的一个缩影。去年以来,单县检察院立足检察职能,坚持以需领建、注重原创原则,通过跨部门一体协作,先后成功研发10个法律监督模型。

针对“套路贷”虚假诉讼案在实践中发现难、识别难、查证难的痛点和堵点,单县检察院基于3万余份民间借贷判决,设定条件筛选出同一原告密集起诉的案件,同时关联刑事案件判决数据,构建了民间借贷领域民刑一体化类案监督模型。同时,联合公安、法院加大治理力度,从源头遏制虚假诉讼高发态势,实现从被动监督到主动监督、从个案监督到类案监督、从单兵作战到跨部门一体化作战的转变。截至目前,通过该模型筛查出239条民事虚假诉讼监督线索,办理涉民事虚假诉讼个案28件。

建立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需要拥有充足、可靠的实用数据。该院在充分挖掘内部数据的同时,积极与单县县委政法委沟通,强化与法院、工商、税务、民政等部门的协调,先后对接数据200余万条。

搭建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从构思到实现都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其中哪一个步骤出了问题,都可能导致模型无法实现。为此,该院将建模过程分为“思、研、审、建、测、优”6个步骤,明确每个流程的参与人员、职责划分、通过条件,保障模型构建畅通有序。

“单县检察院将充分用好数字检察这个新引擎,不断探索解答传统检察工作堵点、难点问题,以及随着检察工作现代化进程不断深入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以‘数字革命’驱动新时代法律监督提质增效。”单县检察院负责同志说。

记者 胡德光

单县检察院·为法律监督插上数字“翅膀”

“障眼法”逃不过民警“火眼金睛”

本报讯(通讯员 李增强 记者 胡德光)

近日,一男子为达到骗钱的目的,以出售铜线为幌子,趁对方不注意,将铜线换成石头,在收钱后乘机溜走。鲁西新区警方接到报警后,快速反应、缜密研判,追踪至德州市将嫌犯左某抓获。

“警察同志,我收废品的时候被人骗了,买的铜线变成了一袋子石头。”日前,昆明路派出所接到了群众冯大爷的报警,希望民警帮他追回损失。当日10时许,冯大爷在居住的小区附近碰到一名男子“搭讪”。得知冯大爷收废品,男子表示自己有废旧铜线要卖,让冯大爷跟他去取。

“他让我在路边等一会儿,他自己用摩托车驮过来。”冯大爷说,等了20多分钟,男子骑着摩托车回来了。冯大爷验货之后,双方以每斤27元的价格成交。一共61斤,冯大爷给了男子1650元现金。拿到钱后,男子驾驶摩托车快速驶离现场。等冯大爷发现铜线被调包时,男子早已不见踪影。

接到报警后,办案民警迅速展开侦查,通过视频追踪,分析研判,走访调查,

追踪锁定嫌犯左某的身份信息和行动轨迹。此时,左某已离开菏泽潜逃。办案民警依托警务大数据赋能实战优势,追查左某活动轨迹,于近日获取左某踪迹线索,一路追踪至德州乐陵市。10月19日在,在当地警方配合下,办案民警将左某成功抓获归案。

经左某交代,他事先准备了几个一模一样的编织袋,一个用来装废铜线,其余的全部装上石头。在验货谈好价格后,左某趁收废品人员不注意,将装铜线的袋子换成装石头的袋子。将铜线调包并逃窜带走后,他会继续寻找作案目标,“如法炮制”实施诈骗。

“我的目标都是六七十岁的老人,一是容易‘调包’,二是方便脱身。”左某供述,他每次作案都戴着头盔和口罩,用泥巴遮挡摩托车牌。据查,自今年4月份以来,左某先后流窜至鲁西新区、牡丹区、定陶区等地作案8起,非法获利万余元。

目前,左某因涉嫌诈骗犯罪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郓城警方两小时速破一起盗窃案

本报讯(通讯员 庞倩茹 记者 胡德光)

近日,郓城县公安局南城派出所快速出击,仅用了两小时,便侦破一起盗窃现案,将犯罪嫌疑人杨某、周某抓获,追回被盗钱款797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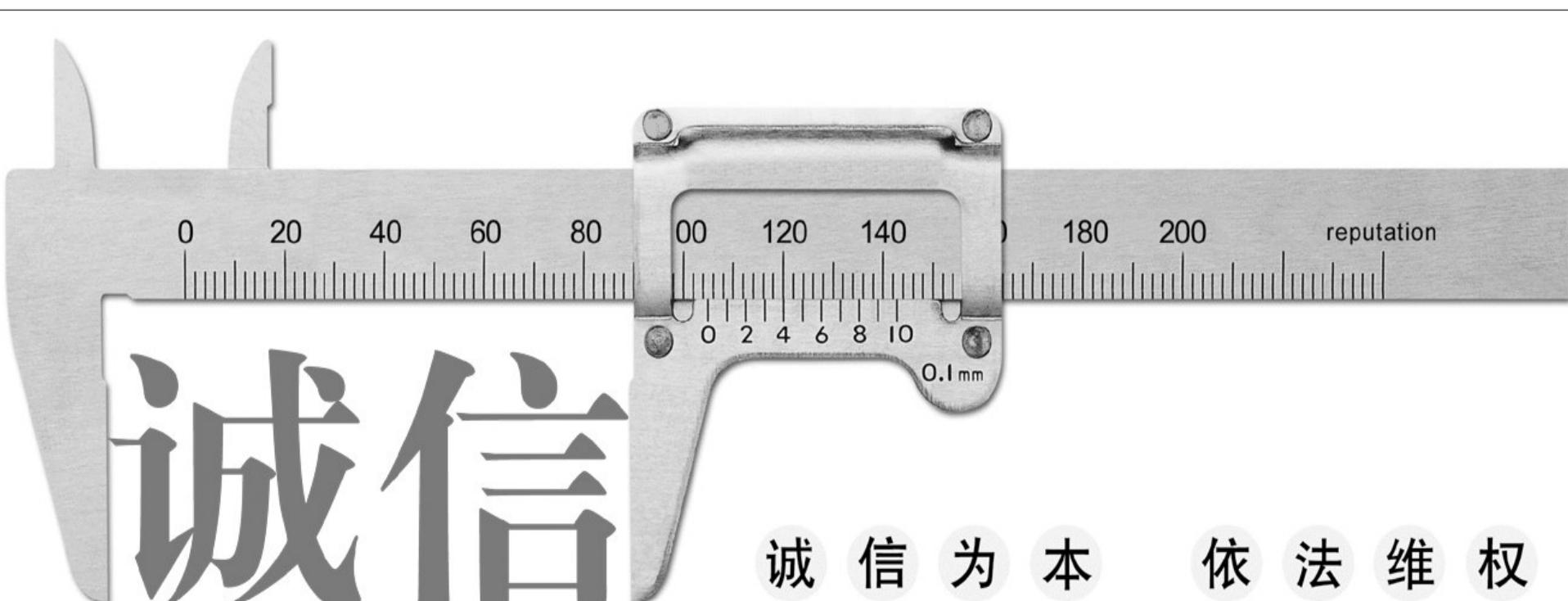
10月23日20时许,南城派出所所接到指令:辖区居民王某放在后备箱内的现金被盗。接到指令后,民警迅速到达现场展开侦查工作。通过复盘王某当日行踪,查看其所有停车地点监控,民警发现,当日13时许,有一名女子形迹十分可疑。经分析研判,民警确定该女子系杨某,并于

22时许在杨某住处将其抓获。根据杨某交代,又将合伙盗窃的周某抓获。

经查,今年10月18日,王某在娱乐场所以消费时认识了周某。在交往过程中,周某发现王某车内经常存放大量现金,遂与其同乡杨某预谋盗窃。

23日中午,王某带二人去一小区民宿时,周某趁王某不备将其车钥匙偷走,交予杨某,并拖住王某。杨某持钥匙去楼下将王某车内79700元现金全部盗走,后二人进行分赃。

目前,犯罪嫌疑人杨某、周某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诚信不仅仅是一种品行,更是一种责任。